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5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3月31日，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在召集和表决程序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各到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2,831,025.5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553,260.55 元,2021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722,234.99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实施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按公司目前股本计算,本次分红金额为 0 元,与 2021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之比为 0%。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北汉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北汉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方湖北汉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董事郭志先,李洁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在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新增银行授信以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健康、平稳地运营，根据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4 月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银行贷款、保函、票据等方式融资，满足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资金需求，本公司为子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的授信额度及分项额度使用以各家金融机构的批复为准。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公司独立董事在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核公司董监高 2021 年度薪酬及确定公司 2022 年度董监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工资管理以及岗位技术工资标准的规定发放，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情况相符。

根据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并结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了外部董事、监事 2022 年度总收入不低于上一年度总收入，内部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22 年度收入按制度执行的方案。

对公司独立董事给予 8 万元津贴（税后），监事会主席给予 2 万元津贴（税后），对其他董事、监事给予 1 万元津贴（税后）（如果董事、监事派出单位对该董事、监事领取津贴的行为具有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

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天欣木结构房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欣公司”）自成立以来,胶合木生产线较长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每年的经营业绩均为亏损。为推进可持续发展,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盘活资产,拟预挂牌转让天欣公司 60%的股权。

公司拟在无锡产权交易所预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天欣公司 60%的股权。按照国资监管的相关规定,该转让事项需进行预挂牌后,还需进行正式挂牌,交易条件以正式挂牌为准。公司聘请相关机构对上述股权进行评估,公司将根据股权的实际评估情况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挂牌及后期交易相关的事宜,具体如下:

- 1、聘请中介机构;
- 2、办理预挂牌及正式挂牌相关事宜;
- 3、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 4、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手续;
- 5、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部分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和议题等具体事宜，公司将另行发出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 日